北京化工大学文件

北化大校人发〔2023〕24号

北京化工大学关于调整 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

各院(系)、部、处及校直属单位:

鉴于学校相关领导、院(系)和职能部门负责人及分工有所变动,为使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委员会的工作运行正常,根据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委员会组成原则和方法,现对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调整。

经 2023 年 11 月 9 日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,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:

主 任:校长

副主任:学校党委书记

委 员:

教授代表:中国科学院院士、中国工程院院士、知名教授学校领导:

分管人事工作的校领导 分管本科教学工作的校领导 分管科研工作的校领导 分管研究生工作的校领导 分管学科建设的校领导 分管学科建设的校领导 学校纪委书记

以下各院(系)聘任委员会主任:

化材机信经化数文生马艺科学与学技院工程学与学生学生 理院院院 学学学 学 表 市 克 大 等 等 学 学 学 关 许 实 实 关 许 实 实 关 许 实 实 计 关 实 认 计 深 实 认 计 系

职能部处负责人:

党委组织部部长 党委教师工作部部长 教务处大发展研究院常务副院长 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规划与学科建设办公室主任 规划与引进工作办公室主任 高新技术研究院长 先进技术与装备研究院长 人事处处长

秘书处设在人事处

秘书长: 人事处处长 (兼)

北京化工大学 2023 年 11 月 17 日

(此页无正文)